采购公告

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河南亚泰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执行案件外聘律师事务所采购项目

1. 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河南亚泰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执行案件外聘律师事务所已由水电五局批准实施，服务资金来自自有资金。采购人为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用公开询比方式采购执行阶段专项法律服务。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河南亚泰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执行案件外聘律师事务所采购项目

2.2. 项目地点：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及采购人指定地点。

2.3. 案件基本情况：

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原告）与河南亚泰置业有限公司（被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案号：（2026）豫1503民初4213号，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人民法院已于2026年5月14日作出生效判决，主要内容包括：

（1）被告支付工程款5351887.61元及资金占用利息（以5351887.61元为基数，自2026年1月29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LPR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2）返还质保金441926.80元；

（3）装饰公司在欠付工程款5351887.61元范围内，就“信阳东方今典东方府伍号院断桥隔热铝合金门窗工程”折价或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4）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27551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由被告负担。

当前案件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申请执行人，河南亚泰置业有限公司为被申请执行人。

2.4. 服务范围及内容：采购律师事务所提供执行阶段专项法律服务，包括执行实施阶段和衍生诉讼阶段。执行实施阶段包括财产线索调查挖掘、财产查控与处置、信用及强制措施申请、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落实、终本后跟踪及恢复执行、执行和解谈判、进展报告、案卷整理移交等；衍生诉讼阶段包括执行异议之诉、债权人撤销权之诉、代位权之诉、确认合同无效之诉、确认财产权属之诉、被执行人破产程序中的债权申报及债权确认之诉、参与分配程序中的异议之诉，以及其他经双方书面确认需独立立案或开庭的衍生程序。

2.5. 服务期限：自法律服务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案全部执行程序终结、全部案款回款到账且委托事项办结为止（回款到账包含：现金回款、第三方代偿、执行和解、债权转让、以物抵债等采购人实际实现债权的全部情形）。出现终结本次执行、恢复执行、执行异议、执行监督、被执行人破产等情形的，服务期限自动顺延；在服务期限内，对于执行实施阶段全部工作，律所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

2.6. 预算总金额及限价：含税总限价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其中：执行实施阶段全风险代理费率≤10%；衍生诉讼固定费用≤1 万元/件；风险代理费在执行回款到账后支付，不设基础律师费、不预付费用，无回款不支付；累计律师费含税总额不超过 60 万元。

2.7.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采购，综合评估法。

2.8. 采购组织形式：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全线上电子化采购，供应商注册、获取采购文件、递交加密响应文件、开标、评审全部线上完成，不采用线下采购模式。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设立，取得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执业证书，连续正常执业 5 年及以上，声誉良好；具备独立营业场所；近 3 年无违反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行为。

3.2. 拟派主办律师具有 10 年及以上执业经历，具备丰富相关业务经验和较强沟通能力，近 3 年无行政处罚、行业处分记录。

3.3. 供应商与采购人及本案不存在利益冲突；同一家律所仅能为采购人提

供本次专项法律服务，不得同时为本案相对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法律服务。

3.4. 供应商须为入选中国电建集团外聘法律服务机构备选库的律师事务所（以智慧法治管理平台查询名单为准）。

3.5. 信誉要求：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未被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或中国电建集团纳入不合格或禁用分包商名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资格审查贯穿采购全过程。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应当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阳光采购网”）进行供应商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供应商注册后，请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明确所投标段，通过网上银行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后下载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采购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整（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阳光采购网”，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供应商须知”。

数智化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台客服（https://bid.powerchina.cn/help），具体联系方式请在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6. 采购预备会

采购人不组织或及时召开采购预备会。如有需求的供应商可自行前往，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 确认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bid.powerchina.cn/index）上发布。请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止（北京时间）进行报名参与。

8. 签约前特殊情形的处理

在签约前，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导致采购合同最终未能按原计划签署或履行的，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无需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

（1）第三方（即采购合同相对方）主动、全部或部分履行了其债务；

（2）采购人与第三方就原债务达成和解或调解协议，并经采购人书面确认；

（3）其他非因采购人原因导致的、使采购合同签署或履行失去必要性的情形。

9.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电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怡心街道中国电建教育培训基地 A 座科研楼 9 楼

邮　　编：610041

联 系 人：范先生

电　　话：028-66875225

电子邮件：sdwjsygs@163.com

网　　址：/

